

证券代码：871559

证券简称：帮辉汽配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干元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,441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4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陈干元先生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海燕女士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，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7)及《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（大信审字[2023]第 14-00107 号）《审计报告》，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-2,957,348.39 元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 2,478,376.38 元。为了保障公司自有资金充裕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稳定、持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在此次审计服务过程中，该所能够严格遵守独立、客观、公允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勤勉尽责。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,441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胡晓、张渝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符合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《北京市竞天公诚（成都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帮辉汽车配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7 日